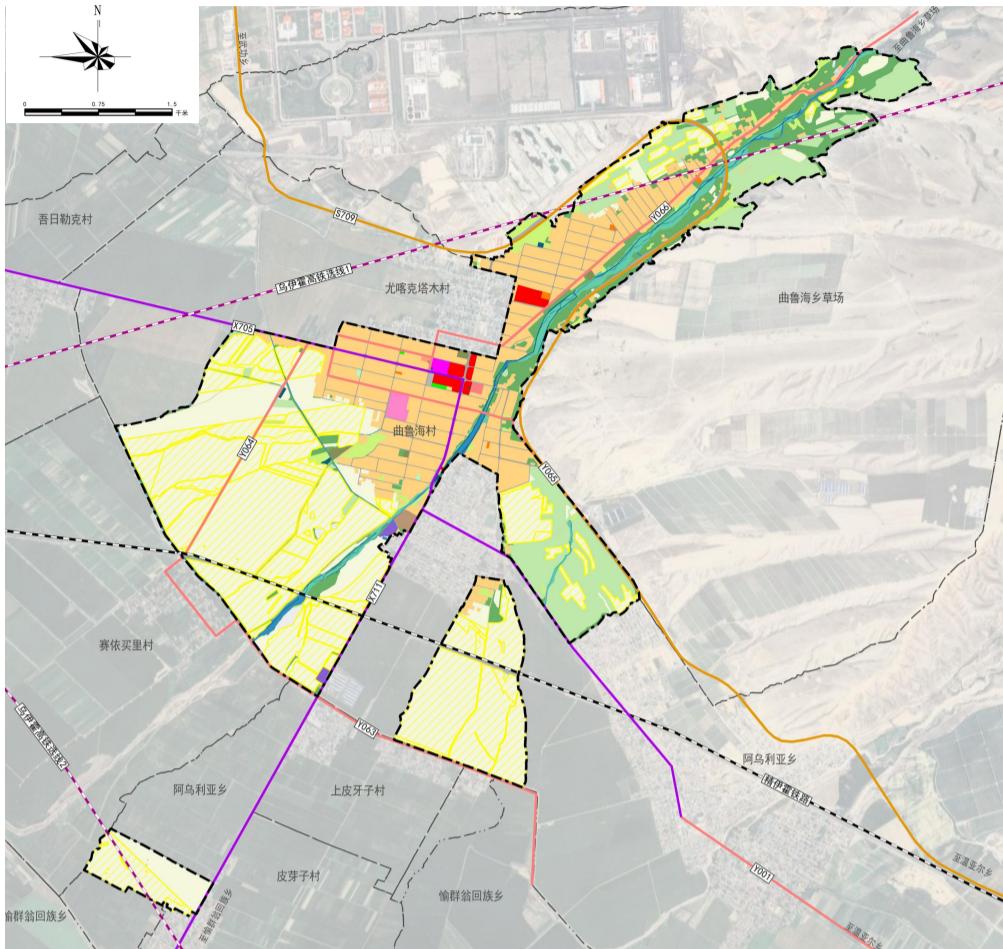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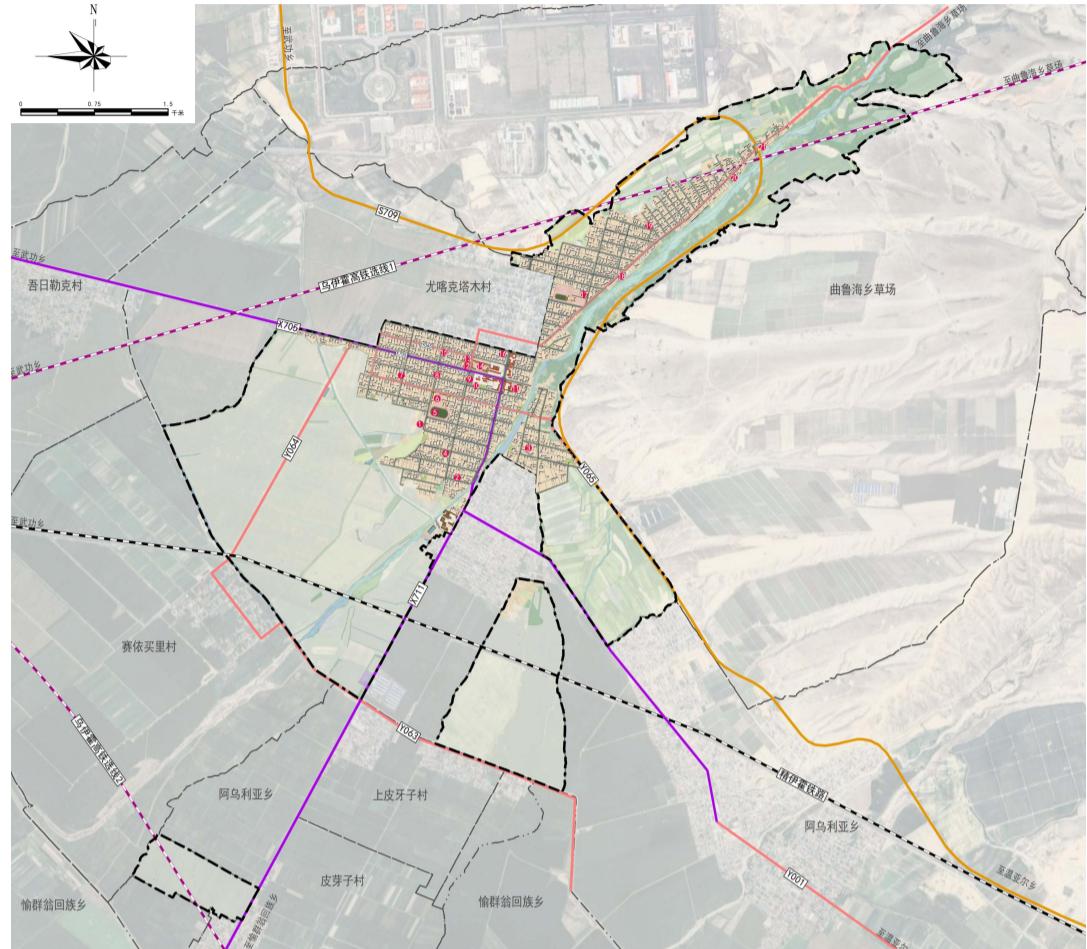
伊宁县曲鲁海乡曲鲁海村村庄规划(2025-2035)

两图一表一公约 村民公示版

国土空间规划图



规划总平面图



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所在区域	项目级别
交通	乌伊霍经新源高铁	新建	2025年	-	曲鲁海村	省级
	乌鲁木齐—伊宁—霍尔果斯高铁	新建	2025年	-	曲鲁海村	省级
	S709线伊宁县—伊宁市—霍城北山资源路	新建	2025-2027	-	曲鲁海村	县级
水利	伊宁县曲鲁海乡等10个乡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新建	2026-2030	-	曲鲁海村	县级
	伊宁县曲鲁海水源改造工程	新建	2026-2030	-	曲鲁海村	县级
	新疆伊犁州伊宁县曲鲁海沟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新建	2025	-	曲鲁海村	县级
	新疆伊犁州伊宁县曲鲁海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新建	2025	-	曲鲁海村	县级
	伊犁州伊宁县曲鲁海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2025	-	曲鲁海村	县级
	伊犁州伊宁县曲鲁海乡和阿乌利亚乡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新建	2025	-	曲鲁海村	县级
	伊宁县曲鲁海水库及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2025	-	曲鲁海村	县级
电力	伊宁县曲鲁海沟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	曲鲁海村	县级
	伊宁县曲鲁海沟水文监测项目	新建	2026-2027	-	曲鲁海村	县级
	新疆伊犁伊宁县曲鲁海110kV输变电工程	新建	2025-2030	-	曲鲁海村	县级
环保	曲鲁海乡垃圾压缩中转站建设项目	新建	2025	0.18	曲鲁海村	乡镇级
	草原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新建	2025	3.03	曲鲁海村	县级
民生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新建	2026-2035	38.33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儿童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12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健身广场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31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老年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17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社会停车场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47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70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小游园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48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新建宅基地项目	新建	2026-2030	16.54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赛依买里村委会建设项目	新建	2026	0.44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养老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6-2030	0.29	曲鲁海村	乡镇级
产业	伊宁县曲鲁海乡、萨地克子孜乡等6个乡镇燃煤锅炉淘汰及清洁取暖改造项目	新建	2025	-	曲鲁海村	县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曲鲁海村人行道建设项目	新建	2025-2030	-	曲鲁海村	乡镇级
	伊宁县曲鲁海村路灯安装项目	新建	2025-2030	-	曲鲁海村	乡镇级
	伊宁县曲鲁海乡曲鲁海村老旧国家电网改造项目	新建	2025-2030	-	曲鲁海村	乡镇级
生态与国土综合整治	曲鲁海乡保鲜库建设项目	新建	2025-2030	0.85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商业设施建设项目建设	新建	2025-2030	4.90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曲鲁海乡曲鲁海村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5-2030	1.08	曲鲁海村	乡镇级
生态与国土综合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2035	442.25	曲鲁海村	乡镇级
	一般农用地整治项目	新建	2025-2035	324.32	曲鲁海村	乡镇级

村庄规划管理公约

一、生态空间保护

曲鲁海村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4.64公顷，主要包括天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保护村内生态林、水域、自然保留地等生态用地，不得进行破坏生态景观、污染环境的开发建设活动，做到慎砍树、禁挖山、不填塘（湖）。

二、农业空间保护

本村内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442.25公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本村耕地保有量512.51公顷，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实占用的，应经村民小组确认，经村委会审查同意出具书面意见后，由乡（镇）人民政府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

严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用途管制。严控建设占用耕地的各类情形，确需占用的，要求按照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原则落实补充耕地；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未经批准，不得在园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本村内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为7.62公顷，应按规定要求兴建设施和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破坏和污染土壤耕作层。

三、建设空间管制

本村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259.31公顷；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整应经村民小组确认，由村委会审查同意，逐级报村庄规划原审批机关批准；本村内划定宅基地212.28公顷。新申请的宅基地每户建筑基地面积控制在600平方米以内，应在划定的村庄建设边界内，且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村民住房建筑以低层为主，建筑高度不大于10米，建筑风貌应体现曲鲁海村地域特色，统一采用简约（民族或文化）风格，符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性要求。

四、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村民的宅基地选址和农房建设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地区和灾害风险隐患点；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不得少于4米；道路为消防通道，不准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广场等开敞空间可以作为防灾避险场所，紧急情况下可以躲避灾害。

公示信息

一、公示时间

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公示期30天。

二、公示方式

公示网址：伊宁县人民政府网、伊宁县零距离微信公众平台。

三、公众意见收集方式

电子邮箱：自然资源局122548117@qq.com；曲鲁海乡人民政府327312913@qq.com。

联系电话：曲鲁海乡人民政府18097897023。

邮寄地址：伊宁县曲鲁海乡人民政府，邮政编码为835100。

监督电话：自然资源局0999-4022830。

规划公示期间，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来文请注明“伊宁县曲鲁海乡曲鲁海村村庄规划意见建议”字样，并附有效证件复印件及联系方式。